

极狐阿尔法 S 发布 自动驾驶行业有望加速

核心观点:

- **投资事件** 4月17日,新一代智能豪华纯电轿车 ARCFox 极狐阿尔法 S 在上海正式发布。
-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北汽蓝谷 ARCFox 极狐阿尔法 S HBT 车型将采用三颗激光雷达搭载方案,同步搭载 6 个毫米波雷达,12 个摄像头,13 个超声波雷达,并搭载了算力可达 352Tops 的华为芯片,具备 L3 级以上的自动驾驶能力。

搭配华为自动驾驶,行业领先 汽车自动驾驶有两种主流技术解决方案:1)以特斯拉为代表的视觉传感器图像算法路线;2)以 Google、华为为代表的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视觉传感器融合数据算法路线。我们认为此次 ARCFox 极狐阿尔法 S 的车型展现出的城市道路自动驾驶充分展现了以华为为代表的激光雷达路线强大的自动驾驶能力。针对 L2-L4 自动驾驶的需求,华为推出了 MDC 系列化产品,在算力、能效比、软硬件耦合度等方面行业领先,在激光雷达等核心传感器方面,启用了“爬北坡战略”。凭借其在光电领域优势生产中长距多振镜 MEMS 激光雷达,其车规级激光雷达 Pilot 生产线已按照年产 10 万套量产,并首次供应极狐阿尔法 S 车型。未来,我们预计随激光雷达成本下降,渗透率将不断提升。

华为持续投入 ADAS,自动驾驶有望加速 华为定位电动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供应芯片、算法、操作系统、云计算以及硬件的全生态系统闭环解决方案。软件方面,华为在人工智能领域深耕近十年,超过一般的时间在研发自动驾驶算法领域。我们相信其在软件、算法、硬件方面将有持续的升级迭代能力,在最新发布会上,华为正式发布了 MDC810 智能驾驶计算平台,算力高达 400+TOPS,是以量产的最大算力智能驾驶计算平台。随着华为的加入,必将提升自动驾驶渗透速度,我们认为行业有望进入高速成长期。

- **投资建议:** 主机厂我们建议关注与华为有深度合作,并将推出车型的长安汽车(000625.SZ)、广汽集团(601238.SH);零部件建议关注智能座舱头部供应商德赛西威(002920.SZ)、均胜电子(600699.SH)、亚太股份(002284.SZ)等。
- **风险提示:** 1、自动驾驶普及率低于预期的风险;2、汽车车销量不达预期的风险。

汽车行业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李泽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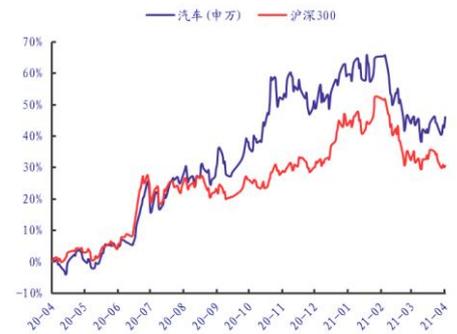
☎: 021-68597610

✉: lizehan@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18110001

行业数据

2021/4/19



资料来源: W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分析师：**李泽晗**，汽车行业分析师，金融学硕士。本科毕业于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研究生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于2018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投资研究部，从事汽车行业研究工作，专注于乘用车整车及其产业链研究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机构客户和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的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机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在此之前，请勿接收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15层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耿尤磊 010-66568479 gengyouyou@ChinaStock.com.cn